孝経衍義

廿二

ロ七12
1038
23

天子之孝

厚風俗

臣按先生省方觀民。法象於風行地上。觀之九五。大觀在上。中正以觀天下者。而其爻曰觀我生。此中庸所謂風之自也。經不云乎。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此我生之所從來也。故夫成孝敬。厚人倫。斯足以移風俗矣。京邑四方之極。孤卿六卿之師。禮興賢

能莫先興孝。刑糾不率莫先糾不孝。嚴於正已。詳於治內。貴若宮闈。賤若市師。被服飲食。端其所尚。太師陳詩方岳。輶軒采風民間。以別貞淫。以一道德。廣敬之終事也

述厚風俗

易。蠱卦名。象傳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孔穎達疏曰。山下有風者。風能搖動。散布潤澤。今山下有風。取君子能以恩澤下振於民。養育以德。振民。象山下有風。育德。象山在上

也。

臣按吳澄曰。蠱之象非美也。君子以之則取其美。風在內而能振動外物。則象之以振動其民。山在外而能涵育內氣。則象之以涵育其德。振者。作彼之善。新民之事也。育者。養已之善。明德之事也。疏義士於育民以德。而吳氏以為育已之德者。惟已有是德。乃足以振起聳動民之觀聽。所謂風之自也。程子曰。風遇山而回。然則在上之

山。宜以象君子。在下之風。宜以象民。而書
君陳曰。爾惟風。論語曰。君子之德風者。育
之者君子。振之者君子。此山下有風。是謂
山之風矣。

革卦名。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象曰。君子豹變
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程頤傳曰。君子從化遷善。成文彬蔚。章見於
外也。中人以上。莫不變革。雖不移之小人。則
亦不敢肆其惡。革易其外。以順從君上之教
令。是革面也。至此革道成矣。小人勉而假善
君子所容也

臣按此君子小人。指風俗已成之後而言
也。由其豹變文蔚。則命爲君子。由其革面
順從。則謂之小人。何也。九五順天應人之
時。自新新民之極。六二正應。君臣咸有一
德。以革天下之弊。新天下之事者。在五則
未占有孚。在二則已日乃革。早已炳其虎
變之文矣。乾之二五皆爲龍。則革之二五

皆爲虎皆大人之事也。此君子小人。皆在舊染汗俗之中者。其文蔚者。文細而相暎蔚。明不大變。要是勉而遷善也已。而又有下此者。其心終未革也。勉從教令而已。洪範曰。凡厥庶民。有猷有爲有守。汝則念之。不協于極。不罹于咎。皇則受之。謂之君子之革可也。而康而色。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謂之小人之革可也。然則時固不能無小人也。何以爲革

道之成曰。唐虞四方風動。而有苗弗率。尚在大禹之謨成康三紀風移。而殷頑未殄。見於畢公之命。蓋惟彼下愚甘自外於聖王之化。既能革面。乃僅免於後夫之凶也哉。

洪範。無偏無陂。（音祕。）遵王之義。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無偏無黨。王道蕩蕩。（音盪。）無黨無偏。王道平平。（音駢。）無反無側。王道正直。會其有極。歸其有極。

蔡沈傳曰。此章蓋詩之體。所以使人吟咏而得其性情者也。夫歌咏以協其旨。反覆以致其思。戒之以私。而懲創其邪思。訓之以極。而感發其善性。諷詠之間。恍然而悟。悠然而得。忘其傾邪狹小之念。達乎公平廣大之理。人欲消息。天理流行。會極歸極。有不知其所以然而然者。其功用深切。與周禮太師教以六詩者。同一機而尤要者也。後世此意不傳。皇極之道。其不明於天下也。宜哉。

臣按有韻之言人易誦習。故古之聖人。以詩教人。使其吟諷之間。足以和平其心氣。而語言之下。有所觀感懲創。而放僻邪侈之意不覺其自化也。然而夔之典樂。周之司樂。皆以教國子。而皇極之敷言。爲凡厥庶民而作。故初無艱難之辭。深隱之意。迺易反覆不過數字。使委巷之中。阡陌之上。婦人豎子。聞之誦之。無所苦難。久之天機鼓舞。短歌微吟。自叶音韻。轉換一二。遂曼

篇章蓋敷言之體。如是故也其秀民靜女。
其詩往往可傳故太史陳之以觀風也。故
曰在上爲政教在下爲風俗經曰移風易
俗莫善於樂。樂固虞庠之教也。凡有韻之
言皆可依永和聲。而敷言皆四言不爲長
短句。則又其便於誦習者。此所以教萬民
也。臣故因蔡傳之義而申之如此。
君陳簡厥修。亦簡其或不修。進厥良。以率其或
不良。

臣按宋夏僎曰。修者簡別之。不使與不修
者混。不修者亦簡別之。不使與修者雜。良
善者進用之。則不良者知所愧慕。蓋簡別
之使不見異而遷也。然徒有其令。民弗從
也。敬典在德。是君陳之所已能者。成王始
勉之曰。尹茲東郊。敬哉。終勉之曰。爾克敬
典在德。敬之一字。化民成俗之本。咸與維
新。偕之大道。斯其福之厚。名之長。亦以之
矣。

詩國風大序先儒相承謂子夏所
創毛萇衛宏潤色。曰上以風化
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言之者無罪聞之
者足以戒故曰風至於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
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故變風發乎
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
之澤也是以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言
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者謂之雅。

臣按集傳國者諸侯所封之域而風者民
俗歌謠之詩也謂之風者以其被上之化
以有言而其言又足以感人如物因風之
動以有聲而其聲又足以動物也是以諸
侯採之以貢天子天子受之而列於樂官
於以考其俗尚之美惡而知其政治之得
失焉舊說二南爲正風所以用之閨門鄉
黨邦國而化天下者也十三國爲變風則
亦須在樂官以時存肄備觀省而垂鑒戒
耳今由大序觀之則極其所以動天地格
鬼神者先之以夫婦父子君臣之三綱而

後及於天下之風俗。何則。三綱淪。則人倫
皆斁。人倫斁。則教化不美。非獨不能移風
俗。而主教化者反爲風俗所移矣。故正變
不同也。然而黍離而下。風也。即正大小雅。
變大小雅。皆風也。故序以繫一人之本。四
方之風。互言之但其爲一國之事。與天下
之事。則有別耳。若華草黃而後。則不復言
天下之事也。一國之風。豈不繫於一人之
本哉。詩之爲用主於移風俗也。審矣。孔頴

達云。序言詩能易俗。孝經言樂能移風俗
者。詩是樂之心。樂是詩之聲。詩樂同。其功
也。

周南。召南。

小序曰。關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風。故繫之周
公。南。言化自北而南也。鵲巢騶虞之德。諸侯
之風也。先王之所以教。故繫之召公。

鄭康成譜曰。周召者。禹貢雍州岐山之陽地
名。今屬右扶風美陽縣。地形險阻。而原田肥

美。周之先公太王自豳始遷焉。而脩德建王業。商王帝乙之初命其子王季爲西伯。至紂又命文王典治南國江漢汝旁之諸侯。於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故雍梁荆豫徐揚之人。咸被其德而從之。文王受命。作邑於豐。乃分岐邦周召之地。爲周公旦召公奭之采地。施先公之教於已所職之國。武王伐紂。定天下。巡狩述職。陳誦諸國之詩。以觀民風俗。六州者。得二公之德教尤純。故獨錄之。屬之太師。分而國之。其得聖人之化者。謂之周南。得賢人之化者。謂之召南。言二公之德教自岐而行於南國也。此謂風之正經。

臣按二南之化。始於房中。而及於家國天下。諸侯有奉先之孝。大夫有自公之忠。兎罝野人。其賢可賓。閭門女子。其儀足法。暴民不作。獄訟不興。征役不怨。雖千百世以下。歌絃其詩。猶足以感起人心而動末俗。況當日乎。朱子謂文王意誠心正之功。不

息而久。其薰蒸透澈。融液周徧。自不能已。誠哉是言也。人君誠能復於二南之篇。則脩齊治平。一以貫之矣。

邶。鄘。衞。

嚴粲曰。關雎鵲巢爲三百篇之綱領。風之正也。反乎此者。變也。邶。鄘。衞。風也。衞禍基於衽席。覃及宗社。居變風之首。二南之變也。

鄭康成譜曰。邶鄘衞者。商紂畿內方千里之地。其封域在禹貢冀州太行之東。北踰衡漳。東及兗州桑土之野。周武王伐紂。以其京師封紂子武庚爲殷後。三分其地置三監。尹而教之。自紂城而北謂之邶。南謂之鄘。東謂之衞。武王既喪。三監導武庚叛。成王殺武庚。復伐三監。更於此三國。建諸侯以殷餘民封康叔於衞。使爲之長。後世子孫稍并彼二國。混而名之。七世至頃侯。衞國政衰。變風始作。故作者各有所傷。從其國本而異之。爲邶鄘衞之詩焉。

臣按邶鄘衞乃紂畿內之地。漸染於商俗之靡靡者久。故有康叔武公之德。則變而至正。尚不能固。遇宣惠之淫。則變而之邪。尤爲甚易也。

王。

鄭康成譜曰。王城者。周東都畿內王城。方六百里之地。其封域在禹貢豫州太華外方之間。北得河陽。漸冀州之南。始武王作邑於鎬京。謂之宗周。是爲西都。周公攝政五年。成王在豐。欲宅洛邑。使召公先相宅。既成。謂之王城。是爲東都。今河南是也。召公既相宅。周公往營成周。今洛陽是也。成王居洛邑。遷殷頑民於成周。復還歸處西都。至於平王以亂故。徙居東都王城。於是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其詩不能復雅。故貶之。謂之王國之變風。

蘇轍曰。其風及其境內。而不能被天下。

鄭。

鄭康成譜曰。初。宣王封母弟友於宗周畿內

咸林之地。是爲鄭桓公。今京兆鄭縣。是其地也。爲幽王大司徒。以周難之故。從史伯之言。寄帑與賄於虢鄶。其子武公。卒取二邑。及鄶。滅補丹。依疇歷。華八邑之地。右洛左濟。前華後河。食溱洧焉。今河南新鄭是也。武公又作卿士。國人宜之。鄭之變風又作。鄭并檜。檜風已作。故云又朱熹集傳曰。鄭衛之樂。皆爲淫聲。然鄭聲之淫。有甚於衛矣。故夫子論爲邦。獨鄭聲爲戒。而不及衛。蓋舉重而言。自有次第也。詩可以

觀。豈不信哉

按鄭武公徙封虢檜之地。右維左洧。介溱洧之間。土瘠而深山居谷汲。男女亟聚會。然則如采蘭水上祓除不祥。固其舊俗。而以爲淫風者。如朱子於漢廣詩云。江漢之俗。其女好遊漢。魏已後。猶然。如大堤之曲。可見當其王化盛行之時。則溱洧之女子。豈必與漢廣之女子。殊其貞潔哉。惟其兵革不息。男女相棄。各無匹偶。故淫佚之情

不能自持至於斯極也夫子論爲邦則放鄭聲非以其俗終不可化也世有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之王者則溱洧其先變矣。

齊

鄭康成譜曰齊者古少皞之世爽鳩氏之墟周武王伐紂封太師呂望於齊地方百里都營丘成王廣大邦國之境而齊受上公之地其方域東至於海西至於河南至於穆陵北至於無棣其子丁公嗣位於王宮後五世哀公政衰荒淫怠慢紀侯譖之於周懿王使烹焉齊之變風始作穆陵屬楚境無棣在遼西此乃征伐所至非封域也

朱熹集傳曰太公既封於齊通工商之業使魚鹽之利民多歸之故爲大國

臣按齊俗工商之業魚鹽之利固不始於管子也故管子變而加厲則甚易及其俗之既極則返而適先王之道甚難也至若還與盧令二詩皆刺其時從禽而無厭國人好之遂成風俗習於田獵謂之賢閑於

馳驅謂之好。故道民不可不慎也。謝枋得曰。千萬人之習俗。原於一人之好尚。千百年之儆化。生於一時之放心。齊俗好田。亦其所由來者漸矣。

魏

鄭康成譜曰。魏者。虞舜夏禹所都之地。在禹貢冀州雷首之北。析城之西。周以封同姓焉。其封域南枕河曲。北涉汾水。昔舜耕於歷山。陶於河濱。禹菲飲食惡衣服。卑宮室。此一帝

一王儉約之化。於時猶存。及今魏君嗇且褊急。不務廣脩德於民。教以義方。其與秦晉鄰國。日見侵削。國人憂之。嘗周平桓之世。魏之變風始作。

孔穎達疏曰。魏俗趨利。實由地陋使然。人君當知不可。而以政反之。今君乃儉嗇且褊急。而無德教。至使民俗益復趨利故刺之。

臣按魏本舜禹故都。其民儉以能勤。是乃聖賢之遺風也。然而儉之做爲趨利。趨利

則至於貪。詩中葛屨至十畝之間刺儉。伐檀碩鼠刺貪。孔頴達以爲其事相反。非也。以故俗之儉。而爲末失之貪。本相因也。然而奢之俗難反。而儉之俗易救。其君苟示之以禮。則俗何以不虞夏乎。季札聞歌而曰。大而婉。儉而易行。以德輔此。則爲明主。亦此故也。褊急乃婉而大之反。云然者。詩人知刺褊急則爲憂時憫俗。而不胥與爲類。故嘆美也。亦其樂之音然與。

唐。

鄭康成譜曰。唐者。帝堯舊都之地。今曰太原晉陽。堯始居此。後乃遷河東平陽。成王封母弟叔虞於堯之故墟。曰唐侯。南有晉水。至子燮改爲晉侯。其封域在禹貢冀州太行恒山之西。太原。太岳之野。至曾孫成侯。南徙居曲沃。近平陽焉。昔堯之末。洪水九年。下民其咨。萬國不粒。於是殺禮以救艱厄。其流乃被於今。當共和之時。成侯曾孫僖侯。甚善愛物。儉

不中禮。國人閔之。唐之變風始作。

元。劉瑾曰。自堯至於周。蓋千餘年矣。而其風化流傳。固結於唐人之心。故其民間。質實勤儉之習。親愛和樂之思。警戒之情。備見於詩。此其俗之所以爲厚也。

臣按前漢志。言河東本唐堯所居。有先王遺教。君子深思。小人儉嗇。合十二篇之詩觀之。班固之言得之矣。蟋蟀一篇。固深思之君子爲之。故楊時以爲當是時。風雖變

而堯之遺風未亡也

秦

鄭康成譜曰。秦者。隴西谷名。於禹貢近雍州鳥鼠之山。堯時有伯翳者。實皐陶之子。佐禹治水。水土既平。舜命作虞官。掌上下鳥獸草木。賜姓曰嬴。周孝王使其孫非子養馬於汧渭之間。封爲附庸。邑之於秦谷。至曾孫秦仲。宣王又命作大夫。始有車馬禮樂侍御之好。國人美之。變風始作。秦仲之孫襄公。平王之

初興兵討西戎以救周平王東遷王城乃以岐豐之地賜之始列爲諸侯遂橫有西周畿內八百里之地其封域在荆岐終南惇物之野至元孫德公又徙於雍云

張栻曰讀車鄰駟鐵之詩則知秦之立國自其始創不過盛其車馬奉養之事競爲射獵之爲而已蓋不及於用賢制民也則其風流亦習乎是而已

朱熹集傳曰秦人之俗大抵尚氣緊先勇力忘生輕死故其見於詩如此然本其初而論之岐豐之地文王用之以興二南之化如彼其忠且厚也秦人用之未幾而一變其俗至於如此則已悍然有招八州而朝同列之氣矣何哉雍州土厚水深其民厚重質直無鄭衛驕惰浮靡之習以善導之則易興起而篤於仁義以猛驅之則其彊毅果敢之資亦足以彊兵力農而成富强之業非山東諸國所及也嗚呼後世欲爲定都立國之計者誠不

可不鑒乎此。而凡爲國者其導民之路。尤不可不審所之也。

臣按一岐豐之民也。文武導之以忠厚。而十過其曆。秦人導之以武勇。而再傳卽隳。蓋其變風之作。以至於并吞混一。其習尚者申兵車馬。射獵攻戰而已。故婦人女子。亦能備言小戎之制也。臣嘗疑堯舜禹之遺風。尚存於唐魏而文武之遺風。有宣王以振之。不應至於是時而泯滅殆盡也。無衣三章。隱然有敵王所愾之思。或者比閭族黨相保相愛之民。不忘王室。乃如是也。傳之既久。而秦之習俗已成。則其弊至於如賈生之所歎息者。誠哉導民之路。不可不審也。

陳

鄭康成譜曰。陳者。太皞虙戲氏之墟。帝舜之後。有虞閼父者。爲周武王陶正。武王封其子嬀滿於陳。都於宛丘之側。是曰陳胡公。以備

三恪。妻以元女大姬。其封域在禹貢豫州之東。其地廣平。無名山大澤。西望外方。東不及孟豬。大姬無子。好巫覡。禱祈鬼神。歌舞之樂。民俗化而尸之。五世至幽公。當厲王時。政衰大夫淫荒。所爲無度。國人傷而刺之。陳之變風作矣。

孔穎達疏曰。地理志云。周武王封嬀滿於陳是爲胡公。妻以元女大姬。婦人尊貴。好祭祀。用巫覡。故其俗好鬼者也。

臣按輔廣曰。民勞則思。思則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理勢之必然也。陳國之地廣平。又以大姬之化。故其俗遊蕩無度。已見於宛丘之詩。其逸甚矣。故繼以東門之枌。男女聚會歌舞。棄其所業。相與悅慕。各有所贈。以交情好。動其淫欲者。亦勢之必然也。臣觀唐魏之幽思勤儉。由於其地之阨隘。而人之拼饑桑麻。由於其地之苦寒。此則沃土之民。所以好淫。瘠

土之民所以思義之明驗也大姬武王之元女又有太任太姒邑姜累世之母訓不應其好巫覡鬼神歌舞之樂至於民俗化而爲之也陳之變風作於幽公之時自胡公至幽公五世矣株林澤陂爲詩變風之終然則陳靈之淫亂爲十二國之風之所無而世變於是乎極其詩於是乎不足錄矣陳風以宛丘東門始以株林澤陂終靈之淫亂幽公啟之陳之亡幽公兆之胡乃

言大姬之化哉

檜

鄭康成譜曰檜者古高辛氏火正祝融之墟檜國在禹貢豫州外方之北滎波之南居溱洧之間周夷王厲王之時檜公不務政事而好潔衣服大夫去之於是檜之變風始作

臣按羔裘之詩序檜小而迫君不用道潔其衣服逍遙遊燕而不能自強於政治故作是詩故輔廣以爲志於大者宜遺於小

溺於小者。無暇於大。檜君所好如此。則不能自强於政治也宜矣。無政治。何以成風俗。此季子所以自檜無譏也。然而號爲欒之棘人。而作詩者。以庶幾一見素冠爲幸。則其薄恩廢禮。而衣服之華是安。亦化

其[illegible]所安也。

曹。

鄭康成譜曰。曹者。禹貢兗州陶丘之北地名。周武王既定天下。封弟叔振鐸於曹。今曰濟陰定陶是也。其封域在雷夏菏澤之野。昔堯遊成陽。死而葬焉。舜漁於雷澤。民俗始化。其遺風厚重多君子。務稼穡。薄衣食。以致蓄積。夾於魯衛之間。又寡於患難。末時富而無教。乃更驕侈。十一世當周惠王時。政衰。昭公好奢而任小人。曹之變風始作。

臣按檜之匪風。曹之下泉。皆亂極思治之詩。居變風之終。程頤以爲如剝卦諸陽消剝已盡。獨上九一爻尚存。如碩大之果不

見食將有復生之理。然則人君誠詳味於此二詩轉亂爲治。如剝之受以復。則聖人繫詩之意也。然而治亂循環之運。不過君子小人進退之間。誠用君子則得輿之慶。即國家之福也。用小人。則剝廬之傷。亦國家之凶也。正變之故。存亡之際。其必由之矣。

幽。

鄭康成讀曰。豳后稷之曾孫公劉自邰而出所徙之地名。今屬右扶風栒邑。公劉以夏后太康時失其官守。竄於此地。猶修后稷之業。勤恤愛民。民咸歸之。而國成焉。其封域在禹貢雍州岐山之北。原隰之野。至商之末世。太王又避難而入處於岐陽。民又歸之。皆能守后稷之教。不失其德。成王之時。周公避流言。出居東都二年。思念公劉大王居豳之職。憂念民事至苦之功。以此序已志。後成王迎之攝政致太平。其出入也。一德不回。純似乎

公劉大王之所爲。太師大述其志。意主於豳公之事。故別其詩。以爲豳國變風焉。

臣按豳風首七月。周公所作。而太師題之曰豳風者。周公居其地。見豳民風俗之厚。本先公之遺澤。因念王業之所由起。而比序己志也。以大雅篤公劉綿綿瓜瓞之詩叅之。則先公之所以君之宗之。或出或入。而其民相與忠愛其君之意。有不僅安常處順之時。蹲公堂而舞萬壽者也。然而大雅之所陳者。主於王業之所以盛。而農桑耕織早晚之候。衣服飲食供奉之宜。在所略焉。而七月所云。至纖至悉也。宜其爲風也。繫豳風於下泉之後。亂極思治。剝盡復生。必使列國之風俗。如豳民之於豳公。豳公子。則其民可與安常處順。如公劉太王之使其民弗忍他去。然後可以履危蹈亡。然所以致此者。自有道也。必有農桑耕織以勤其生。然後得衣服飲食以厚其養。

此豳詩之大較也。自太王遷岐。而豳民從之。岐之風俗。一豳之風俗也。自岐而豐。自豐而鎬。一豳之風俗也。以至化行南國。一豳之風俗也。故二南至于豳風。始之終之。終之始之者也。豈非其變而克正之理與。

禮記王制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所好惡。志淫好辟。

孔穎達疏曰王巡狩。見諸侯畢。乃命其方諸侯大師。各陳其國風之詩。以觀其政令之善惡若政善詩辭亦善。政惡則詩辭亦惡。命典市之官。進納物賈之業。以觀民之所有愛好。所有嫌惡。若民志淫邪。則愛好邪辟之物。民志所以淫邪。由在上教之不正。此陳詩納賈。所以觀民風俗。是欲知君上之善惡也

命典禮考時月。定日。同律禮樂制度衣服正之。

陳澔集說曰。典禮掌禮之官。考時月正日也。律禮樂制度衣服舜典所云協時月正日也。律禮樂制度衣服皆王者所定。天下一君。不容有異。異則非正

矣。

呂按詩所以言志。風所以從上。詩言之哀樂。足以見民風之厚薄。民風之厚薄。足以知上政之得失。故命大師陳詩焉。然而唐虞五載。周十二歲。則所陳之詩。不必在即時也。物賈則即時之事。而志淫好辟。則民風所由以壞也。然而所以正之者。則不得以天道也。律者萬事之根本也。禮樂之僭。制度之踰。衣服之不衷。所以爲淫辟也。此雖未至於變禮易樂革制度衣服之甚。而不可使其稍有參錯也。正風俗者。正此而已矣。市賈不期平。而平矣。國風之和平。有不期然而然者矣。此所以九州萬里之遠。而教化之行。均平齊一。治其守土之侯。而加於百姓。刑於四海。不待治之而自無不治者也。

樂記。濟河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

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復用。車甲畔許靳反。而藏之府庫。而弗復用。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將帥之士。使爲諸侯。名之曰建櫜。然後天下知武王之不復用兵也。

散軍而郊射。郊學之屮。左射貍首。右射騶虞。而貫革之射息也。禪冕音善爲上。其餘皆禪服。禪衣而甲鎧也。著冕。搢挿也。笏。而虎賁之士說音脫。劍也。

臣按古之用兵者。合之而能離。聚之而能散。固由其制之善。而武王大聖人。其識見作用。更不同也。後世以兵取天下。及事已之後。不知有兵無事之可虞。猶猛之性之難制。暴悍之習尚。將以成風俗之隱憂。而未能一旦決然舉馬牛車甲干戈之類。散者散。藏者藏也。報勞賞功。修文偃武。亦未能有以保全之勸誘之也。故近則目前有不戢之禍。遠則累世仍殺伐爲事也。武王濟河而西。散牛馬。藏車甲干戈。更不再需時日。美之以建櫜之名。所以立收將帥之

兵權。禮之以脫劍之服。所以立解虎賁之凶器。此其聲靈亦足以震讋於天下矣。天下之人。亦足以知其所尚之在彼不在此矣。而其末失。猶且諸侯強。大夫僭。列國兵爭。禮射息而貫革之射獨行於時。況乎其馬上得之而欲以馬上治之也。

坊記子曰。夫禮者。所以章疑別微。以爲民坊者也。故貴賤有等。衣服有別。朝廷有位。則民有所讓。

葉夢得曰。章疑異於決疑。疑者或同而異章言其顯也。決言其成也。別微異於明微。微者似有而無。別言其辨也。明言其既著也。以其顯疑。故貴賤有等。以其辨微。故衣服有制。

臣按讓者。爭之反也。爭讓者。理亂之大端也。文王之民。耕者讓畔。行者讓路。所以成二南之風化。洙泗之間。斷斷如也。夫子以爲魯俗之衰矣。然而貴賤之等。衣服之別。朝廷之位。非不章且別也。民皆有競心焉。

何哉爵以詔德而貴賤不必以爵列也服以顯庸而衣服不必以功賜也故朝廷之位從而不足以辨分定志也故古之受爵服者雖量其德與庸足以當之而未有不讓者也傳曰范宣子讓其下皆讓未有朝廷之上推賢讓能而民不興讓者也民與緇衣子曰下之事上也不從其所令從其所行讓則風俗歸於厚矣故上好是物下必有甚者矣故上之所好惡不可不慎也是民之表也

陳祥道曰言之化人也淺故不從其所令從其所行故好惡出於正則彼皆從而正好惡出於非則彼皆從而非猶表端而影端表枉而影枉也故謂民之表

臣按此節節大學傳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之意可見一人之仁暴爲天下風俗之厚薄也然則大學傳文簡此文正可爲其義疏

儀禮鄉飲酒禮鄉飲酒之禮主人諸侯之鄉大夫就先生鄉中致仕者而謀賓介處士賢者

臣按先儒皆言鄉飲酒凡有四一是天子之鄉大夫獻賢能於王一是諸侯之鄉大夫貢賢能於其君一是州長習射一是黨正蜡祭貢獻賢能皆三年一行春秋習射一歲兩行蜡索一歲一行也自漢以來斯禮已不能盡復而猶存其梗概亦足以使尚賢尊長之義不盡泯沒夫子所謂我愛

其禮豈不然哉

周禮地官司徒鄉老二鄉則公一人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州長每州中大夫一人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族師每族上士一人比長五家下士一人遂大夫每遂中大夫一人縣正每縣下大夫一人鄙師每鄙上士一人酇長每酇中士一人里宰每里下士一人鄰長五家則一人

臣按天子之三公至尊貴而人領二鄉焉

鄭註云。內與王論道中參六官之事。外與六卿之教。其要爲民。是以屬之鄉焉。六遂之官。命數皆卑於卿一等。鄰長亦治五家而不命之士爲之。其三孤爲三公之副。又不使之與六遂之教。於此可見教化之行。風俗之成。自內而外。自近及遠。六鄉之教。天子之教而已矣。三公之教。三公之教而已矣。自遠郊以達於畿中。則法此教而已矣。三代以下。畿輔之民五方雜處。游閒無事。機巧奸利。故漢之京兆號爲難治。奸雄游俠。倚有勢者爲窟穴。莫敢呵問。古之鄉老鄉大夫。以三公六卿爲之。亦以其位權重。其文書禁令。非豪家貴族所得而阻撓之者也。意深哉。

左傳。晉侯（景公）請于王（周定王）。戊申。以歸。（命卿之服）命士會將中軍。且爲太傅。（士會師師滅甲氏及留吁。獻俘於王而請之。故有是命。）於是晉國之盜。逃奔于秦。羊舌職晉大夫。曰。吾聞之。禹稱善人。不善人遠。此之謂也夫。詩

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善人在上也。善人在上。則國無幸民。賞不僭。刑不濫也。諺曰。民之多幸。國之不幸也。是無善人之謂也。宣公十有六年。

臣按晉盈奔秦。而羊舌職以爲國無幸民。此王風所謂畏子不敢。夫子所謂免而無恥者也。經不云乎。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陳之以德義。而民興行。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道之以禮樂。而民和睦。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如此者。固將使盈其先變。而豈曰奔諸鄰境乎。士會以上將主兵。用師不已。晉既滅潞氏。窮極黨類。志存逐利。殘忍不仁。故春秋貶而書人。則士會之去盜也。其與幾何。其爲政。亦必以武健嚴酷爲勝。其任而愉快者也。雖然。季孫賞盜。而魯之盜不可詰。其敗壞風俗。在於俄頃之間。則夫晉盈奔秦。亦轉移風俗之一機也。

論語。子曰。先進於禮樂。野人也。後進於禮樂。君

子也。如用之。則吾從先進。

輔廣曰。時俗易逐流而徇末。聖人欲補過以就中

臣按夫子之言。蓋以轉移風俗之權自任也。大聖人一人之從違。亦足以變革一時之所好尚。從先進。正所以進於周之盛時文質得中者。

子曰。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

程頤曰。漢自高惠至於文景。黎民醇厚。幾致刑措。庶乎其近之矣。

子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

饒魯曰。此仁字是教化浹洽。無一人不貫徹。與其他仁字不同。蓋仁者以天地萬物爲一體。須漸民以仁。摩民以義。節民以禮。和民以樂。使其化薰蒸透徹。融液周徧。以至四海之內。無一人不歸於善。如人一身之間。生意貫徹。四肢百骸。無少痿痺相似。故謂之仁。且如堯舜之世。固是黎民於變。比屋可封。然苗頑

猶未即工。亦是堯舜之化未貫徹處。必三苗既格然後東漸西被。朔南暨聲教訖于四海。無處不貫徹方是堯舜致治之仁。

臣按尹焞曰。以爲勝殘去殺。不爲惡而已。善人之功如是。若夫聖人則不待百年其化亦不止此。文景之致刑措。成康之興禮樂。善人王者功化之不同可見。勝殘僅乃足以勝之。去殺則幾乎其未可以去也。仁則浹於肌膚。論於骨髓。無不達之幽隱。無不馴之頑梗。經所謂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者也。夫子之告曾子。首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於大夫之孝。亦三稱先王。又曰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又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又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一經之中。重晞累歎。蓋傷時俗之慘刻。而思古之王者復作也。

孟子曰。易其田疇。薄其稅斂。民可使富也。食之

以時。用之以禮。財不可勝用也。民非水火不生活。昏暮叩人之門戶。求水火。無弗與者。至足矣。聖人治天下。使有菽粟如水火。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

臣按孟子此章。與所謂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者不同。蓋以菽粟爲富。而不以金玉錦繡爲富。其風俗之淳樸可知。使民富無外於易田疇薄稅斂二者。而用財之節。即所以爲儉也。時即曾子之言

樹木以時伐焉。禽獸以時殺焉者也。經言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禮者敬而已矣。在庶人之謹身節用。則聖人以禮範圍之而不敢過也。故自各親其親。各子其子。以至於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而胥天下皆仁矣。不然。而倉廩之豐盈。適足以資其淫侈。衣食之充裕。亦漸以生其驕佚。則富且不可保。而安能與所有而無顧惜乎。

天子之孝

厚風俗

漢高帝八年。春三月。令賈人母得衣錦繡綺穀紵綃。劉。操兵乘騎馬。文帝時。賈誼上疏曰。庶人富貴得為帝服。倡優下賤得為后飾。且帝之身自衣皂綈。而富民墻屋被文繡。天子之后。貴寵賈人孽妾。因緣貴寵。人孽妾。因緣貴寵。莫履乱臣。所謂女進夫官人作之。不能衣一人。

欲天下無寒凍可乎。臣一人獨之。下人效而長之欲天下無饑。不可得也。惠帝時。民間傳行。欲其大。爲前者不宜。高帝時。嚴令天下人民。不得藏。重。武帝時。嚴令天下人民。不得藏。重。爲長安宮室。營造。令民得自便。故。音泰。雖亦重。使有文章。重。以觀欲天下。後民之富。重。之意。然。文帝。民制。以。不可。故。商賈不可。以。故。音緪。名不得爲。官。故。音。殺人以。奪。而世

不知。愧。是以犯法者衆。臣願爲民制典以防其淫侈。貧富不相耀。以和其心。心志定。則盜賊銷。刑罰少。陰陽和。萬物蕃也。

臣按高帝之令。蓋亦敦本抑末。反樸還淳之意也。然而文帝躬自儉約。而民俗自修。武帝躬極淫奢。而俗修益甚。觀賈誼嚴安之言。大抵制度不立之故。苟制度不立。則禁令雖設。而徒爲文具。歷高惠文景武而其俗如故。則西漢之風尚。莫之能易矣。所

可惜者。孝文去古未遠。不能如賈誼之言及時定制也。追章帝時。博士曹褒上疏。以爲宜定文。著成漢禮。元和三年夏五月。帝名褒授以叔孫通漢儀十二篇。曰。此制散略。多不合經。今宜依禮條正。褒因依準舊典。雜以五經讖記之文。撰次天子至於庶人。冠婚吉凶。終始制度。凡百五十篇。奏之。褒先非於曹褒。後見非於張馹。且又衆論不一。漢禮乃東漢則去古遠矣。

褒書又雜以讖記。縱使行之。其能有合古乎。然則因循苟且。使古法廢壞。而秦俗浴流者。孝文之過也。

武帝建元元年。詔曰。古之立教。鄉里以齒。朝廷以爵。扶德導民。莫善於德。然則於鄉里。先耆艾。奉高年。古之道也。今天下孝子順孫。願自竭盡以承其親。外迫公事。內乏資財。是以孝心闕焉。朕甚哀之。民年九十以上。有受鬻法。（給米粟以爲糜粥。）爲復子若孫。有子即復一子。無子即復孫。令得身帥妻妾。遂其

供養之事。

臣按禮人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徙。武帝此詔。深得先王敬老崇孝之意。

元朔五年詔曰。蓋聞導民以禮風之以樂。今禮壞樂崩。朕甚憫焉。故詳延天下方聞之士。方道也。聞博聞也。謂有道博聞之士。咸薦諸朝。其令禮官勸學。講議洽聞。舉遺興禮。以爲天下先。太常其議予博士弟子。員數。博士。崇總藝之化。以廣賢材焉。

臣按三代禮樂絶於秦至漢武稍知復古欲舉遺興禮爲天下先大哉王言。然徒有其文而未舉其實。所藉以講究者不過倪寬趙綰相如延年之屬。惜當時齊魯諸儒間有存者。在廷獨有一董仲舒而不能用此所以考文之盛迄無可稱而風俗終未之有易也。

昭帝元鳳元年。賜郡國所選有行義者涿郡韓福等五人。帛人五十匹。遣歸。詔曰。朕閔勞以官

職之事。其務脩孝弟以教鄉里。

臣按此亦所以崇鄉黨之化也。

宣帝地節四年。詔曰。導民以孝。則天下順。今百姓或遭衰絰凶災。而吏繇事。（繇讀曰徭。事。謂役使之。）使不得葬。傷孝子之心。朕甚憐之。自今諸有大父母父母喪者。勿繇事。使得收斂送終。盡其子道。

臣按此亦禮。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之遺意也。然考其時。滿三月。即徭役如故。是以三年之喪。而

同於古者之齊功。尚未能盡復古也。

又詔曰。父子之親。夫婦之道。天性也。雖有禍患。猶冀全之。或蒙死而存之。誠愛結於心。仁厚之至也。豈能違之哉。自今子首匿父母。（凡首匿者。言爲謀首。而藏匿罪人。）妻匿夫。孫匿大父母。皆勿坐。其父母匿子。夫匿妻。大父母匿孫。罪殊死。皆上請廷尉以聞。

臣按記云。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故律。大功以上得相容隱。告言祖父者入十惡。惟權之以父子

之親。君臣之義。故放免其不首告之罪。而重其告言之條也。秦俗薾禮義。棄仁恩。德色詐諆。則視君親如路人。薄惡無所不至矣。故道民者。當一歸之厚也。宣帝地節之詔。可謂知所重輕矣。唐太宗貞觀中。詔奴告主者斬之。斯又得此意而推之者也。過光武之封不義侯彭寵之奴者遠矣。

元帝詔給事中匡衡以地震日食之變。衡上疏曰。陛下躬聖德。則太平之路。閔愚吏民。觸法抵禁。比年大赦。使百姓得改行自新。天下幸甚。臣竊見大赦之後。姦邪不爲衰止。今日大赦明日犯法相隨入獄。此殆導之未得其務也。今天下俗。貪財賤義。好聲色。上侈靡。親戚之恩薄。婚姻之黨隆。苟合徼幸。以身設利。不改其原。雖赦之。刑猶難使錯。而不用也。臣愚以爲宜壹曠然大變其俗。治天下者。審所由而已。教化之流。非家至而人說之也。賢者在位。能者在職。朝廷崇禮。百僚敬讓。道德之行。自內及外。自近者始。然

後民知所法。遷善日進而不自知也。詩曰。商邑翼翼。四方之極。今長安天子之都。親承聖化。然而習俗無以異於遠方郡國來者。無所法則。或見倭靡而放效之。此教化之原本。風俗之樞機宜先正者也。臣聞天人之際。精祲有以相盪。善惡有以相推。事作乎下者象動乎上。陰變則靜者動。陽微則明者晦。水旱之災。隨類而至。陛下祇畏天戒。哀閔元元。宜省靡麗。考制度。近忠正遠巧佞。以崇至仁。庶失俗。道德弘於京師。淑問

揚乎疆外。然後大化可成。禮讓可興也。

臣按堯舜禹所都之地。至於周。而其憂思儉勤之餘風遺俗猶存。若夫彼都人士之雍容。與子同仇之慷慨。則豐鎬之盛可知也。商邑翼翼。四方之極。殷武之篇。頌武丁之撻伐荊楚。聲靈赫濯。而王都翼翼然整勅。爲四方之表也。元鳥之篇。亦言邦畿千里。惟民所止。則商人雖不恒厥居。而未嘗不以道德治其國也。秦漢以後。視京師爲

聲利之場。游俠之窟。其民往往巧設機變。公爲攘奪。而公卿大夫。不復爲鄉老鄉大夫以主其政教。以爲所執者要。所及者遠。輦轂之下。則有所難問。且有謂不如是。何以爲京師者。在漢猶知推能吏爲京兆尹。則齊之以刑而已。然而奸人猶有所休也。迨至近世。京兆一官。爲遷轉者之借途。則不過公移告示幾道。席不暇暖而去。欲其令行禁止。鮮矣。準古之制。三公論道經邦。燮理陰陽。而下行鄉老之事。則庶幾近之。

日食地震。而推論及此。其有本也夫。

貢禹在位。數言得失。以爲孝文皇帝時。貴廉潔。賤貪汙。賈人贅壻。及吏坐贓者。皆禁錮不得爲吏。賞善罰惡。不阿親戚。罪白者伏其誅。疑者以與民。亡贖罪之法。故令行禁止。海內大化。天下斷獄四百。與刑措無異。武帝始臨天下。尊賢用士。闢地廣境數千里。自見功大威行。遂從嗜欲。用度不足。乃行一切之變。使犯法者贖罪。入穀

者補吏。是以天下奢侈。官亂民貧。盜賊並起。亡命者衆。郡國恐伏其誅。則擇便巧書吏。習於計簿。能欺上官者。以爲右職。姦軌不勝。則取勇猛能摽切百姓者。以苛暴威服下者。使居大位。故亡義而有財者顯於世。欺慢而善書者尊於朝。諂逆而勇猛者貴於官。故俗皆曰。何以孝弟爲。財多而光榮。何以禮義爲。吏書而仕宦。何以謹愼爲。勇猛而臨官。故謂居官而富者爲雄傑。處姦而得利者爲壯士。兄勉其弟。父勉其子。俗之敗壞。乃至於是。今欲興至治致太平。宜除贖罪之法。相守選舉不以實。及有贓者。輒行其誅。亡但免官。則爭盡力爲善。貴孝弟。賤賈人。進眞賢。舉實廉。而天下治矣。

臣按漢孝文之世。賈誼猶太息於俗流失。世敗壞。然文帝未嘗不貴廉潔賤貪汙。特其制度未能復古。故有識之士。鰓鰓憂之。武帝有志於興禮樂矣。而俗之薄惡益甚者。良以患生於多欲。而窮兵費財。不得

已而爲一切之變。犯法贖罪。入穀補吏。吏道愈雜。而貪冒成風。不可禁止。故義利者。生民之大防。而孝弟廉耻者。教化之首務也。

章帝時。馬廖慮美業難終。上疏勸成德政曰。昔元帝罷服官。成帝御浣衣。哀帝去樂府。然而侈費不息。至於衰亂者。百姓從行不從言也。夫改政移風。必有其本。傳曰。吳王好劍客。百姓多創瘢。楚王好細腰。宮中多餓死。長安語曰。城中好

高髻四方高一尺。城中好廣眉。四方且半額。城中好大袖。四方全疋帛。斯言如戲。有切事實。前下制度未幾。後稍不行。雖或吏不奉法。良由慢起京師。今陛下素簡所安。發自聖性。誠令斯事一竟。則四海誦德。教天地神明可通。況於行令乎。

臣按章帝長者。彷彿西京之太宗。其尊賢敬老。則尤留意於化民成俗之事。而廖之疏。以爲制度不行。慢起京師。蓋非惟有難

終之慮。亦謂倡率之者未至。而近自諸王公至貴戚。有驕奢踰制者也。故曰。以身教者從。以言教者訟。正風俗。在反其身而已。

安帝元初三年。初聽大臣行三年喪。舊制。公卿二千石刺史。不得行三年喪。司徒劉愷以為非所以師表百姓。宣美風俗。乃詔聽大臣行三年喪。

建光元年。復斷大臣行三年喪。尚書令祔諷姓名祔丁外反。一音丁活反。等奏。以為孝文定約禮之制。光武皇帝紹告寧之典。貽則萬世。誠不可改。宜斷大臣行三年喪。尚書陳忠上疏曰。臣聞之孝經。始於愛親。終於哀戚。上自天子。下至庶人。其義一也。夫父母於子。同氣異息。一體而分。三年乃免於懷抱。先聖緣人情而著其節。制服二十五月。春秋臣有大喪。君三年不呼其門。閔子雖要經從事。以赴公難。退而致位。以究私恩。周室陵遲。禮制不序。蓼莪之人。作詩自傷。曰蔽之罄矣。維罍之恥。言不得終竟子道者。亦上之恥也。高祖

受命。蕭何創制。大臣有寧告之科。休假之名。古
寧謂處家　曰告。凶曰寧
持喪服。合於致憂之義。建武之初。新承大亂。
凡諸國政多趨簡易。大臣既不得告寧。而郡司
營祿念私。鮮循三年之喪。以報顧復之恩者。禮
義之方。實爲彫損。陛下聽大臣終喪。聖功美業。
靡以尚茲。孟子曰。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
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臣願陛下。登高北
望。以甘陵之思。謂嫡母耿姬
甘陵大貴人。揆度臣子之心。則
海內咸得其所。時宦官不便之。竟寢忠奏。

桓帝永興二年。復聽刺史二千石行三年喪。延
熹二年。復斷之。

臣按孝文遺令。以日易月。蓋未嘗以是令
於臣下之私憂也。而其時臣下遂以爲私
喪之例者。託言於一禮視君父也。迨其後
則營祿固位於人以爲便。而不復思正矣。
其實以日易月之不經。在臣子當一體從
其古者也。金革不避之說。以施於疆場有
事之時則可。非平禮也。朝廷大臣。及刺史

二千石。則亦何所據而不聽其行三年喪乎。帝之遵復古制。善矣。而尚書令反以宜斷禁。蓋其人。則亦宦官之流也。孝穆帝時。顧和有母喪。固辭不起。謂所親曰。古人有衰絰從事者。以其才足幹時故也。如和者。正足以虧孝道。壞風俗耳。和之言婉而摯矣。宋孝宗時。起復劉珙爲荆襄宣撫使。珙固辭不起。凡六疏。辭之。引經據理。詞甚切至。最後言曰。三年通喪。先王因人情而節文之。三代以來未之有改。至於漢儒乃有金革無避之說。此固已爲先王之罪人矣。然尚有可諉者曰。爵公伯禽有爲。爲之也。今以陛下威靈。邊陲幸無犬吠之警。臣乃冒金革之名。爲利祿之實。不又爲漢儒之罪人乎。珙之言。迫而切矣。至理宗之詔史嵩之。起復右丞相兼樞密使也。中外莫敢言者。於是太學生黃愷伯金九萬。孫翼鳳等百四十四人。叩閽上書曰。臣等切謂君

親等天地忠孝無古今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自古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未有不孝而可望其忠也宰我問三年之喪於夫子而曰期可已矣其意欲以期年之近而易三年之喪夫子曰予之不仁也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予也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夫宰予期年之請夫子猶以不仁斥之若聞父母垂亡之病而不之問聞父母已亡之計而不之奔有人心天理者固如是乎是不特無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且無一日之愛於其父母矣宰予得罪於聖門而若人者則又宰予之罪人也且起復之說聖經所無而權宜變禮衰世始有之我朝大臣若富弼一身備社稷安危進退係天下輕重所謂國家重臣不可一日無者也起復之詔凡五遣使弼以金革變禮不可用於平世卒不從命天下至今稱焉至若鄭

居中王翺輩。頑忍無恥。固持祿位。甘心起復。絕滅天理。卒以釀成靖康之禍。往事可覆也。且當之爲計。亦奸矣。自入相以來。固知二親耄矣。爲有不測。旦夕以思無事不爲起復張本。當其父未死之先。以預爲必死之地。近畿總餉。本不乏人。而起復未卒哭之馬光祖。京口守臣。豈無勝任。而起復未終喪之許堪。故里巷爲十七字之謠曰。光祖做總領。許堪爲節制。丞相要起復。援例。十一月。徐元杰復上疏。論史嵩之起復。士論紛然。乞許其舉執政自代。帝曰。學校雖是正論。但言之太甚。元杰對曰。正論乃國家元氣。今正論猶在學校。要當保養一綫之脉。臣以是思世風之愈下也。漢儒金革變禮之說。所以譏切時政之失。以愧夫非金革之事而不三年喪者也。史嵩之起復。則先起復馬光祖許堪。以爲有例可援。然而學校猶得昌言無忌也。至明朝李賢

張居正之奪情。而持正論者。遂以得罪矣

故曰世風日下也。臣前衍父子之道一條

丙巳。撰經傳。釋其大旨。此蓋孝治天下之

大經大法。厚風俗者之至切至要。故因漢

安亡初。能復古制。而引伸觸類。以暢前說

之所未及云。

魏明帝時。尚書琅邪諸葛誕。中書郎南陽鄧颺

等。結爲黨友。更相題表。以散騎常侍夏侯太初

等四人爲四聰。誕輩八人爲八達。中書監劉放

子熙。中書令孫資子密。吏部尚書衛臻子烈。以

其父居勢位。容之爲三豫。行司徒事董昭上疏

曰。凡有天下者。莫不貴尚樸忠之士。疾虛僞之

人。以其毀教亂治。敗俗傷化也。竊見當今年少。

不復以學問爲本。專以交游爲業。國士不以孝

弟清修爲首。乃以趨勢游利爲先。合黨連羣。互

相褒貶。以毀訾爲罰戮。用黨譽爲爵賞。附己者

則歎之盈言。不附者。則爲作瑕釁。至乃往來禁

奧。交通探問。凡此諸事。皆法之所不取。刑之所

不赦也。帝善其言。詔郎吏學通一經。才任牧民博士課試擢其高第者。亟用。其浮華不務道本者。罷退之。仍免誕颺等官。

晉武帝時。傅休奕以魏末士風頹敝。上疏曰。臣聞先王之御天下。敎化隆於上。清議行於下。近者魏武好法術。而天下貴刑名。魏文慕通達。而天下賤守節。其後綱維不攝。放誕盈朝。遂使天下無復清議。陛下隆興。弘堯舜之化。惟未舉清遠有禮之臣。以敦風節。未退虛鄙之士。以懲不恪。臣是以猶敢有言。上嘉納其言。使草詔進之。然亦不能革也。

臣按風俗之弊也。有流有激。必皆趨於薄。救弊之道。則必反於厚而已。東漢之清議流而爲操切。故魏武之世尚刑名。操切之已甚。激而爲縱弛。故魏文之世尚通達。若縱弛之不已。流而爲放誕。放誕之不已。則肆無行檢。四維不張。國乃滅亡矣。當此之時。苟非矜尚名節。革薄從忠。無能挽其日

下之勢也。由是言之。雖三代之風俗。其初盛則必至於厚。其季衰則必趨於薄而已。

司馬光以爲三代既亡。風化之美。未有若東漢者。要其化民成俗之具。僅形模其什伍。至於三代深仁厚澤。入人之精神元氣者。無一二也。所以取之者。夫子不得中行而與之。則思狂士。狂者又不可得。則思有所不爲之狷者。論成人。則有取於見利思義。見危授命。久要不忘平生之言。論士。則有取於夫子之深識長慮。爲世道人心計。則狷猶可以爲訓。而狂不可以爲訓也。何也。夫子之時。老莊之學漸興矣。原壤子桑伯子二人者。爲夫子故人邑子。而放於禮法之外自若也。琴張曾晳門墻之高弟。而子桑戶死。琴張臨其喪而歌。季武子死。曾晳倚其門而歌。豈非阮籍之徒所藉口者乎。夫子初疾鄉愿。後乃更慮狂者。故曰。古之狂也

肆。今之狂也。蕩。於今之狂也有貶辭。而猶無聞焉。於論成人論士。則重有取焉。若曰。中庸弟可能也。如其猶也。亦足以矯世厲俗。而爲坊表矣。東漢之風俗。庶幾其猶也。夫承變亂之後。俗之放。至於肆。無行檢。四維不張。草薄從忠之道。必以名節爲先矣。劉寔以世多趨進。廉遜道闕。乃著崇讓論。以矯之。其略曰。古之聖王之化天下。所以貴讓者。欲以出賢才。息爭競也。故讓道興。賢能之人。不求而自出矣。至公之舉。自立矣。百官之副。亦豫其矣。一官缺。擇衆官所讓最多而用之。審之道也。夫在朝之士。相讓於上。草廬之人。咸皆化之。推賢讓能之風。從此生矣。自推讓之風息。爭競之心生。詩曰。受爵不讓。至於已斯亡。不讓之人。憂亡不暇。而望其益國朝。不亦難乎。竊以爲攷此俗。甚易耳。何以知之。夫一時在官之人。雖雜有凡猥之才。其中賢明者亦多矣。豈可謂皆不知讓賢爲貴耶。特以其時皆不讓習以成俗。故遂

不爲耳。人臣初除。皆通表土聞。名之謝章。原其本意。欲進賢能以謝國恩也。唐虞之時。衆官初除。莫不皆讓也。謝章之義。蓋取於此。書記之者。欲以永世作則。季世所用不賢。不能讓賢。虛謝見用之恩而已。夫敘用之官。得通表章者。其讓賢推能。乃通。其不能有所讓。徒費簡紙者。皆絕不通。人臣初除。各思推賢能而讓之矣。讓之文。付主者掌之。三司有缺。擇三司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爲一公缺。三公已豫選之矣。四征東西南北

四將軍。缺。擇四征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爲一征缺。四征已豫選之矣。尚書缺。擇尚書所讓最多者而用之。此爲八尚書。令僕六曹。共選一尚書。詳於瑯缺。令主者選八尚書也。郡守缺。擇衆郡守所讓最多者而用之。詳於任主者。令選百郡守也。當此時也。能退身修已者。讓之者多矣。馳驚進趣。而欲人見讓。猶却行而求前也。在朝君子。典選大官。各以讓賢舉能爲先務。則羣才猥出。能否殊別。蓋世之功。莫大於此。

臣按宴言風俗之弊切矣。通謝章。使得讓賢。不特可以存廉遜。抑亦可以得人材。如之何其可廢也。

庾峻傳。是時風俗趨競。禮讓陵遲。峻上疏略曰。夫不革百王之弊。徒務救世之政。文士競智而務入。武夫恃力而爭先。官高矣而意未滿。功報矣。其求不已。普天之下。先競而後讓。舉世之士。有進而無退。臣愚以爲古者大夫七十懸車。今自非元功國老。三司上才。可聽七十致仕。則士無懷祿之嫌矣。其父母八十。可聽終養。則孝莫大於事親矣。更歷試無績。依古終身不仕。則官無秕政矣。能小而不能大。可降還蒞小。則使人以器矣。人主進人以禮。退人以禮。人臣亦量能受爵矣。

臣按此亦所以崇讓也。當與謝章之法兼行。

劉惔遷丹陽尹。爲政清肅。時百姓頗有訟官長者。諸郡往往有相舉正。惔歎曰。夫居下犯上。此

弊道也。古之善政。可契而已。豈不以其敦本正原。鎮靜末流乎。君雖不君。下安可以失禮。若此風不革。百姓將往而不反。遂寢不問。

臣按告訐之風。末世之敝也。官吏不賢。自有主者。若聽小民發舉。或旁人首告。雖若可以通下情。而實長奸之門。陵上之漸。不可不謹也。然如惨怛之寢而不問。此又不可。必也覈其眞僞。俾無相亂。如其誣官長也。則罪無所逃。不然。則官長亦有應得之罰尹宜自劾不舉。而仍量坐百姓以犯上之罪。庶乎其交得之矣。

宋武帝簡素寡欲。嚴整有法度。被服居處。儉於布素。遊宴甚稀。嬪御至少。嘗得後秦高祖從女。有盛寵。頗以廢事。謝晦微諫。卽時遣出。財帛皆在外府。內無私藏。嘗南嘗獻入筒細布。一端八丈。帝惡其精麗。勞人。卽付有司彈太守。以布還之。并制嶺南禁作此布。公主出適。遣送不過二十萬。無錦繡之物。內外奉禁。莫敢爲侈靡。

順帝時。蕭道成以大明以來。公私奢侈。奏罷御府省二尚方。雕飾器玩。又奏禁民間華僞雜物。凡十七條。

臣按宋武帝齊高祖皆以節儉書於史冊。而子孫驕逸。略無祖父之風。蓋非惟不足以化民成俗。而且無以爲貽謀也。何哉。其所爲之事。未出於誠而下民有以窺其微矣。齊明帝亦雅節儉。乘輿有金銀飾者。皆剔除之。元日上壽有銀酒鎗。欲壞之。蕭頠肯曰。朝廷盛禮。莫若三元。此一器。既是舊物。不足爲後。後遇曲宴。銀器滿席。頠胄曰。陛下前欲壞酒器。恐宜移在此。或者齊高之所謂節儉者。有類是與。不然。何其躬化之而俗不長厚也。

魏李彪表上封事七條。其六曰。孝經稱父子之道天性。蓋明一體而同氣。可共而不可離者也。及其有罪不相及者。乃君上之厚恩也。而無情之人。父兄繫獄。子弟無慘傷之容。子弟即刑。父

兄無愧恧之色。宴安榮位。遊從自若。車馬仍華。衣冠猶飾。寧是同體共氣。分憂均戚之理也。臣愚以爲父兄有犯。宜令子弟素服肉袒。詣闕請罪。子弟有坐。宜令父兄露板引咎。乞解所司。若職任必要不宜許者。慰勉留之。如此。是以敦厲凡薄。使人知有所恥矣。其七曰。禮云。臣有大喪。君三年不呼其門。此聖人緣情制禮。以終孝子之情也。周季陵遲。喪禮稍亡。是以要經卽戎。素冠作刺。遽乎虐秦。始皆狀矣。漢初。軍旅屢興。未能遵古。至宣帝時。人當從軍屯者。遭大父母父母死。未滿三月。皆弗徭役。其朝臣喪制。未有定聞。至後漢元初中。大臣有重憂。始得去官終服。暨魏武孫劉之世。日尋干戈。前世禮制。復廢不行。晉時鴻臚鄭默喪親。固請終服。武帝感其孝誠。遂著令。以爲常。聖魏之初。撥亂反正。未遑建終喪之制。今四方無虞。百姓安逸。誠是孝慈道洽。禮教興行之日也。然愚臣所懷。竊有未盡。伏見朝臣於大憂者。假滿赴職。衣錦乘軒。從郊廟

之禮鳴玉垂綬同節度之醻傷臣子之道虧天地之經愚謂如有遭父母喪者皆得終服若無其人有曠官者則優旨慰諭起令視事但總理所司出納敷奏而已國之吉慶一皆無預其軍戎之警墨衰從役雖慈於禮事所宜行也

臣按此二條皆關風俗之大原但丁大憂仍慰諭視事則因當時權制而為言固與奪情無異若難其代則其人必賢者也豈能以方寸憤亂之餘總理所司哉不如令之得終服未可與墨經從役比例寬假也

梁武帝大同十一年散騎常侍賀琛上書陳四事其二以為今天下所以貧殘良由風俗侈靡使之然也今之燕喜相競誇豪積果如丘陵列肴同綺繡露臺之產不周一燕之資而賓主之間裁取滿腹未及下堂已同臭腐又為吏牧民者致貲巨億罷歸之日不支數年率皆盡於燕飲之物歌謠之具所費事等丘山為歡止在俄頃乃更追恨向所取之少習以成俗自見滋甚

欲使人守廉白。安可得耶。誠宜嚴爲禁制。道以節儉。糾奏浮華變巧。耳目。夫不節之嗟。亦民所自患。正恥不能及耳。故勉強而爲之。苟以純素爲先。足正彫流之弊矣。

臣按習俗侈靡。競相倣傚。富者必凌出他人之上。以爲勝。貧者恥不若人。而勉強爲之。此亦惟必至之理。然富者常欲先純素以正彫靡。而古之朝廷。則有燕饗食之禮。鄉人則有鄉飲酒之禮。未無故而羣飲也。其牲醴庶羞。舉解奏樂。莫不有節。未之或踰。其祿入之數纔足以供。富者不以求勝於人。而貧者不以不若人爲恥。然則奢侈之故。惟禮可以已之也。在先王之制爲禮。蓋有委曲深厚之意。不止於禁令滋彰而在本之以躬行。故雖靡弊之後。而耳目易變也。徒欲嚴爲禁制。糾奏浮華。必致於上下相蒙。而庸俗之見。且以爲一旦衰耗之徵也。故曰。正其本萬事理。道之以德。齊之

以禮。俗何以不唐虞三代哉。

周高祖時。蘇綽以六條詔書奏施行之。其二。敦教化曰。天地之性人爲貴。明其有中和之心。仁恕之行。異於木石。不同禽獸。故貴之耳。然性無常守。隨化而遷。化於敦樸者則質直。化於澆僞者則浮薄。世道彫喪。已數百年。大亂滋甚。且二十載。人不見德。惟兵革是聞。上無教化。惟刑罰是用。而中興始爾。大難未弭。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凡百草創。率多權宜。致使禮讓弗興。風俗未反。比年稍登。稔徭賦差輕。衣食不切。則教化可修矣。凡諸牧守令長。各宜洗心革意。上承朝旨。下宣教化者。貴能扇之以仁風。浸之以太和。被之以道德。示之以樸素。使百姓亹亹日遷於善。邪僞之心。嗜慾之性。潛以消化。而不知其所以然。此之謂化也。然後教之以孝弟。使人慈愛。教之以仁順。使人和睦。教之以禮義。使人敬讓。慈愛則不遺其親。和睦則無怨於人。敬讓則王道成矣。此之謂教

也。先王所以移風易俗。還淳反素。垂拱而臨天下。以至於太平者。莫不由此。此之謂要道也。

臣按敎化之行。固始於朝廷。而逮於鄉黨。然亦在牧守令長。能奉宣德意。躬行勸道。使人鼓舞於孝弟仁順禮義之途。然後淳風太和。鼓盪洋溢。而亦必在上者寬假繆策。勿有拘閡。不以簿書期會不報爲大故。而以興行與否爲黜陟。此之謂敎。此之謂要道也。前代牧守令長。能敎行孝弟。使民遷善者。亦不可勝數。今略綴數條於左。以爲司敎者之考鏡云。薛愼。保定初爲湖州刺史。俗婚娶後。父母雖在。即與別居。愼乃親誘導。示以孝慈。并遣守令各諭所部。有數戶蠻別居數年。遂還侍養。及行得果膳。歸奉父母。愼以狀聞。有詔獎其賦役。於是風化大行。梁彥光爲相州刺史。時人情儉詖。妄起風謠。詐訟官人。萬端千變。彥光欲革其弊。乃用秋俸招致山東大儒。每鄉立

學非聖之業不得教授常以季月名集之親臨策試有勤學異等聰令有聞者升堂設饌其餘並坐廊下有好爭訟惰業無成者坐之庭中設以草具及大成當舉行賓貢之禮人皆勉厲風化大改有涇陽人焦通性酗酒事親禮闕爲從弟所訟彥光弗之罪將至州學令觀孔子廟中韓伯瑜母杖不痛哀母力衰對母悲泣之像通遂感悟悲愧若無容者彥光訓諭而遣之卒爲善士辛公義除岷州刺史七俗畏病病若一人有疾即合家避之父子夫妻不相看養孝弟道絕由是病多死公義分遣官人巡檢部內凡有疾病皆以牀舉來安置廳事暑月疫時病人或數百廳廊悉滿公義親設一榻坐臥其間終日連夕對之理事所得秩俸盡用市藥迎醫療之於是悉瘥方名其親戚諭之曰死生有命不關相著前汝棄之所以死耳今我聚病者坐臥其間

若言相染。那得不死。病既復瘥。汝等勿復信之。諸病家子孫。慙謝而去。後有遇疾者。爭就使君。其家親屬。固留養之。始相慈愛。此風遂革。唐韋景駿爲貴鄉令。有母子相訟者。景駿曰。令少不天。常自痛。爾幸有親而忘孝耶。教之不受。令之罪也。因嗚咽流涕。付授孝經。使習大義。於是母子感悟。請自新。遂爲孝子。若此者。可謂彬彬能舉其職矣。皐陶謨曰。載采采。古之考績。必其事有可得而一一覈者。後世於長吏徵發稅斂。核之盡錙銖。而及其課最。第添註一條曰。某官能興行教化而已。其事卒無可得而言者。此所謂徒爲文具。而無側隱之實者也。

天子之孝

厚風俗

唐太宗貞觀二年令致仕官位在本品之上。

臣按記曰事君難進而易退則位有序易進而難退則亂也自禮讓之誼衰廉恥之道喪嗜利無厭干進不休其能引分求退者有幾哉此鄙夫之所爲患得患失而推其心可以無所不至者也此眞世道之隱

憂風俗之大蠹。故臣以爲如貞觀之優禮致仕官。固愜萬人心之一大機也。宋太宗詔致仕官給半俸。至仁宗景祐中。詔曰。致仕官舊給半俸。而仕嘗顯者或貧不能自給。非所以遇高年養廉恥也。自今兩省大卿監正刑史閣門使以上。致仕給俸如分司。長吏歲時以朕意勞賜之。大哉乎養廉恥之一言。賢君之用意。可謂知要也。

臣又按宋太宗以劉昌言罷。問左右曰。昌言漸涉否。及呂蒙正罷。又曰。望復位冒榮矣。錢若水因歎曰。上待臣下如此。蓋無秉節高邁。全進退之道。以感動之者耳。漸移疾去。夫使臣如若水。君如貞觀。景祐。則風俗一歸於厚矣。

上之初即位也。嘗與羣臣語及教化。上曰。今承大亂之後。恐斯民未易化也。魏徵對曰。不然。久安之民驕佚。驕佚則難教。經亂之民愁苦。愁苦則易化。譬猶饑者易爲食。渴者易爲飲也。上深

然之。封德彝非之曰。三代以還。人漸澆譎。故秦
任法律。漢雜霸道。蓋欲化而不能。豈能之而不
欲耶。魏徵書生。未識時務。若信其虛論。必敗國
家。徵曰。五帝三王。不易民而化。昔黃帝征蚩尤。
顓頊誅九黎。蚩尤九黎。皆古諸侯。湯放桀。武王伐紂。皆能
身致太平。豈非承大亂之後耶。若謂古人淳樸。
漸至澆譎。則至於今日。當悉化爲鬼魅矣。人主
安得而治之。上卒從徵言。元年。關中饑。米斗直
絹一匹。二年。天下蝗。三年。大水。上勤勵撫之。民

雖東西就食。未嘗壁怨。後天下大稔。流散者咸
歸鄉里。米斗不過三四錢。終歲斷死刑纔二十
九人。東至於海。南極五嶺。皆外戶不閉。行旅不
齎糧。取給於道路焉。

臣按史言唐太宗即位之初。詘封德彝用
魏徵。所以成貞觀之盛如此。司馬光有言。
教化國家之急務也。而俗吏慢之。風俗天
下之大事也。而庸君忽之矣。夫惟明智君
子深識長慮。然後知其爲益之大。而其收

功之遠也。旨哉言乎。

明皇開元二年。以風俗奢靡。制乘輿服御金銀器玩。宜令有司銷毀以供軍國之用。其珠玉錦繡。焚於殿前。后妃以下。皆毋得服珠玉錦繡。敕百官所服帶。及酒器馬銜鐙。三品以上。聽飾以玉。四品以金。五品以銀。餘皆禁之。婦人從其夫子。其舊成錦繡。聽染爲皁。自今天下更毋得采珠玉織錦繡等物。違者杖一百。工人減一等。罷內京織錦坊。

司馬光曰。明皇之始欲爲治。能自刻厲節儉如此。晚節猶以奢敗。甚哉奢靡之易以溺人也。詩云。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可不慎哉。

臣按唐明皇之焚珠玉錦繡於殿前也。其猶齊明帝之欲壞銀酒鎗乎。貴重華麗之物。與夫隆禮盛樂。蓋亦有所施。但不得褻與。僭耳。錦文珠玉。不鬻於市。以禁民之侈。舉而焚之。近於矯矣。不誠無物。所以未免不克終與。

肅宗上元二年。制。除五品以上官。令舉一人自代。

臣按此亦當爲不易之例也。既勸其臣以明讓。又可觀其所舉以知其賢否。其見舉之多者。亦即可儲爲異日之用。行一物而衆善備焉者也。如曰具文也。則餘羊其可去乎。後世一官缺。而趨之者若鶩。其得之也。不辭而輒就。曰例不得讓也。夫讓豈有禁哉。如禁其讓也。其去道之以爭也幾希矣。

宋太祖時。永寧公主嘗衣貼繡翠襦入宮。帝謂曰。汝當以此與我。自今勿復爲此。飾公主笑曰。此所用翠羽幾何。帝曰。不然。主家服此。宮閫戚里必相效。京城翠羽價高。小民逐利。展轉販易。傷生浸廣。實汝之由。汝生長富貴。當念惜福。豈可造此惡業之端。主慚謝。主因侍坐。與皇后同言曰。官家作天子日久。豈不能用金裝肩輿乘以出入。帝笑曰。我以四海爲富。宮殿悉以

金銀爲飾。力亦可辦。但念我爲天下守財耳。豈可妄用。古稱以一人治天下。不以天下奉一人。苟以自奉養爲意。使天下之人何仰哉。當勿復言。

臣按宋祖家法之正。前代所未有。前代貴主外戚之家。奢淫不法。京師風俗不足以爲四方之則。效職斯之由。至宋則始終無大橫之外戚。與失德之貴主也。觀太祖之所以訓永寧公主者。可謂能正其始矣。漢唐諸儒以陳風東門宛丘之淫佚爲大姬好歌舞巫覡所致。臣嘗以爲不然。蓋大姬武王之子。文王之孫。而太任爲大王母。太姒爲王母。邑姜爲母。豈有好歌舞巫覡之家法哉。漢唐儒者。蓋亦有習見當時而借陳風以立論乎。

太宗時。王禹偁上疏言五事。四曰沙汰僧尼。使疲民無耗天下者。惟有四民。兵不在其數。蓋古者井田之法。農即兵也。自秦以來。戰士不服農

桑。是四民之外。又生一民。故農益困。然執干戈。衛社稷。理不可去。漢明之後。佛法流入中國。度人修寺。歷代增加。不蠶而衣。不耕而食。是五之外。又益一而爲六矣。假使天下有萬僧。日食米一升。歲用絹一匹。是至儉也。猶月費三千斛。歲用萬縑。何況五七萬輩哉。不曰民蠹得乎。臣愚以爲國家度人衆矣。造寺多矣。計其費耗。何啻億萬。先朝不豫捨施又多。佛如有靈。豈不蒙福。事佛無效。斷可知矣。願陛下深鑒治本。亟行沙汰。如以嗣位之初。未宜驚駭。此輩且可以二十載不度人修寺。使自銷鑠。亦救弊之一端也。

臣按古惟四民。自井田廢而兵農岐。此五民者。周秦以來已然。宋臣王禹偁以爲佛法入中國以後。五民之外。又益一民。似矣。而未究其害也。臣以非特耗天下之民之財力也。而且耗國之民也。夫其少壯敦愿者。皆國之農也。而度之爲僧。是耗耕桑之民也。其聰明俊秀者。皆國之士也。而度之

爲僧是耗學校之民也其伎能機巧者皆國之工也而度之爲僧是耗利用之民也其計數術智者皆國之商也而度之爲僧是耗貿遷之民也其強勇果銳者皆國之兵也而度之爲僧是耗戰鬬之民也且又絕人之世而生齒之數爲之不繁驅有用而爲無用以有用之人之財力而給無用之人之衣食人之好逸而惡勞也大爲之防猶且日甚而況與之以可逸之途乎而或者不知大體謂佛寺者是天下之大養濟院也何其不考於古乎古之孤獨矜寡皆有常餼癃殘跛躄斷者侏儒各以其器食之也如采詩民間實土司火之類蓋雖窮老廢疾者猶特有所用之也夫然後四民各勤其職業而不敢惰樂事勸功尊君親上此先王化民成俗之道也雖窮老廢疾猶不使之無所事事而坐耗天下之財力而可以使少壯敦愿聰明俊秀伎能機

巧計數術智強勇果銳之民無所事事而以養濟院處之乎又可以無具焉使吾民皆無失所而幸有佛寺者以陰爲國家立一養濟院乎況其爲無父無君之說又有以陷溺天下之人心者乎然則度僧造寺誠壞風俗之甚者也

神宗時程顥疏曰古者政教始乎鄉里其法起於比閭族黨州鄉鄰遂以相聯屬統治故民相安而親睦刑法鮮犯廉恥易格此亦人情之所自然行之則効亦非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冠婚喪祭車服器用等差分別莫敢踰僭故財用易給而民有恒心今禮制未修奢靡相尚卿大夫之家莫能中禮而商販之類或踰王公禮制不足以檢飭人情名數不足以分別貴賤既無定分則奸詐攘奪人人求厭其欲而後已豈有止息哉此爭亂之道也則先王之法豈得不講而損益之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

臣按明道此二條皆厚風俗之本務也但

近世非無保甲鄉約集禮會典等書其風俗則去古愈遠倘所謂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者乎。

孝宗時劉清之上疏曰今日之俗惟知得而忘義詔令一下仕者曰增秩乎士曰開科乎兵曰受賞乎民曰蠲租乎有是則欣然奉否則雖有良法美意利國而便民人謂之空文視之蔑如也蓋爲君之道有政有教理也義也人心所同謂今世則於理義者爲難其人不亦誣乎今日當精擇百官求其明於理義者以爲監司爲學官爲守令爲將帥則風俗知義上下一心陛下又與大臣端本清源所以儀刑萬邦者不出於他而舉出於理義將以紹復大業斯無難矣。

時校書郎羅點上封事謂今時姦諛日甚議論凡陋無所可否則曰得體與世浮沉則曰有量衆皆默已獨言則曰沽名衆皆濁已獨清則曰立異此風不革陛下雖欲大有爲於天下未見其可也。

臣按三代之治所以不復者君臣上下相誘致相交接之道皆汨於利而不知有義也利害之計審得失之念重則廉恥喪而風俗衰故此風未可徒革也端本清源必有所自矣善乎羅從彥有言教化者朝廷之先務廉恥者士人之美節風俗者天下之大事朝廷有教化則士人有廉恥士人有廉恥則天下有風俗或朝廷不務教化而責士人之廉恥士人不尚廉恥而望風俗之淳美其可得乎

淳熙十五年朱熹應詔封事曰紀綱不振於上是以風俗相弊於下蓋其為患之日久矣大率習為軟美之態依阿之言而以不分是非不辨曲直為得計下之事上固不敢少忤其意上之御下亦不敢少咈其情惟其私意之所在則千塗萬轍經營計較必得而後已甚者以金珠為脯醢以勢券為詩文宰相可暗則暗宰相近習可通則通近習惟得之求無復廉恥父詔其子

兄勉其弟。一用此術。而不復知有忠義名節之可貴。其俗已成之後。則雖賢人君子。亦不免於其說。亦有剛毅正直。守道循理之士。出乎其間。則羣疑衆排。指爲道學之人。而加以矯激之罪。士惑聖聽。下鼓流俗。蓋自朝廷之上。以及閭里之間。十數年來。以此二字禁錮天下之賢人君子。復如崇寧宣和之間。所謂元祐學術者。排擯詆辱。必使無所容措其身而後已。嗚呼。此豈治世之事。而尚復忍言之哉。又其甚者。乃敢誦言於衆。以爲陛下嘗謂人曰。天下幸無變故。雖有伏節死義之士。亦何所用。此言一播。大爲識者之憂。而臣有以知其必非陛下之言也。夫伏節死義之士。當平居無事之時。誠若無所用者。然古之人君。所以必汲汲以求之者。蓋以如此之人。臨患難而能外死生。則其在平世。必能輕爵祿。臨患難而能盡忠節。則其在平世。必能不詭隨。平日無事之時。得而用之。則君心正於上。風俗美於下。足以遏折奸萌。潛消禍本。自然不至

眞有伏節死義之事。非謂必知後日當有變故而預蓄此人以擬之也。惟其平日。自恃安寧。便謂此等人材。必無所用。而專取一種無道理無學識重爵祿輕名義之人。以爲不務矯激而尊寵之。是以紀綱日壞。風俗日偷。非常之禍。伏於冥冥之中。而一旦發於意之所不及。平日所用之人。交臂降叛。而無一人可同患難。然後前日擯棄流落之人。始復不幸而著其患義之節。以天寶之亂觀之。其將相貴戚近幸之臣。皆以頗

須賊庭而起兵討賊。卒至於殺身滅族而不悔。如巡張巡遠許遠杲卿顏杲卿之流。則遠方下邑人主不識面目之人也。使明皇早得巡等而用之。豈不能消患於未萌。巡等早見用於明皇。又何至眞爲伏節死義之舉哉。商鑒不遠。在憂后之世。此識者所以深憂於或者之言也。

熹又曰。今世士大夫。惟以苟且逐日挨去爲事。挨得過時且過。上下相休。以勿生事。不要十分明理會事。且恁鶻突。才理會得分明。便做官不

得。有人少負能聲及少經挫折。却悔。其太惺惺了。一切刓方爲圓。且恁隨俗苟且。自道是年高見識長進。當官者。上下大小。以不見吏民。不治事爲得策。曲直在前。只不理會。庶幾民自不來。以此爲止訟之道。民有冤抑。無處伸訴。只得忍過。便有訟者。半年周歲。不見消息。不得了決。民亦只得休和。居官者遂以爲無訟之可聽。風俗如此。可畏可畏。

又曰。今日人才之壞。皆由於詆排道學。治道必本於正心脩身。實見得恁地。然後從這裡做出。如今士大夫但說據我逐時恁地做也做得事業。說道學。說正心脩身。都是閒說話。我自不消得用此。若是一人又手並脚。便道是矯激是邀名。是做崖岸。須是如市井的人。拖泥帶水。方始是通儒實才。

臣按伏節死義在患難。而學識操守在平時。孔子曰。有殺身以成仁。無求生以害仁。孟子曰。生。吾所欲也。義。亦吾所欲也。二者

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也。此豈非窮理盡性。以至於命者乎。夫其在平時。不能輕爵祿。臨患難。何由而能外生死。在平時。凡事皆詭隨。臨患難。何由而盡忠節。前方爲圓。自以爲老成深識。欲望其成仁取義。難矣。然則平日無事之時。欲識伎節死義之人而用之。則輕爵祿。不詭隨者是也。欲使朝廷之士。輕爵祿。不詭隨。則必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脩身之道。明於天下也。誠使真實

道學。學者學此之。排詆道學者。此之謂也。則人未多聞。以考當世之事。學有緝熙。以益知人之明。則於賢否之辨審矣。故曰。君心正於上。風俗美於下。

金世宗大定中。羣臣相饋獻。尚書省奏汾陽節度副使牛信昌。生日受饋獻。法當奪官。金主曰。朝廷行事。苟不自正。何以正天下。尚書省樞密院生日節辰。受饋獻不少。此而不問。小官饋獻。即加按劾。豈正天下之道。自今宰執樞密饋獻。

亦宜罷去。

臣按古者交以道。接以禮。恭敬幣帛豈有厲禁。自侔門日啟。廉節大壞。禦人之貨。積諸私室。昏夜之求。驕於白晝。奚止生日饋獻之區區者乎。又往往嚴往來於小官。寬請謁於當路。如世宗之言。眞奚主也。然而禁之抑末矣。如使尚書樞密皆得其人。豈復有可干之理。如其不然。雖日禁之。如勿禁也。夫大臣法。斯小臣廉。其必在擇人始矣。

以上厚風俗。

諸侯之孝

愛親

臣按正義舊問曰。自舊問曰至反相通也皆那昺作正義時所引經師與時人問答之辭天子以愛敬爲孝。及庶人以躬耕爲孝。五者並相通否。梁王答曰。天子既極愛敬。必須五等行之。然後乃成。庶人雖在躬耕。豈不愛敬。及不驕不溢。已下事耶。以此言之。五等之孝。反相通也。然則諸

侯以下。尊卑雖殊。愛敬。同致審矣。何獨於士章復陳愛敬也。蓋士則士達於天子之元子。下逮於庶人之野處不曜其秀者也。故梁王曰。天子章陳愛敬以辨化。士章陳愛敬以辨情。梁王曰。至此。亦昜所引之文。又經聖治章之言。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曰嚴者。無有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之異也。因親教愛。因嚴教敬。是則聖人天子之事已。教成政治。而加百姓。刑四海。即諸侯以下。皆無悖德悖禮者已。諫諍文包五等。而以慈愛恭敬安親揚名發問。卒章義備死生。而以生事愛敬。死事哀感。並提。愈知夫愛敬之達於上下也。故諸侯以下各著愛敬之事於卷始。

禮記。檀弓。晉獻公之喪。秦穆公使人弔公子重耳。且曰寡人聞之亡國恒於斯。得國恒於斯。雖吾子儼然在憂服之中。喪亦不可久也。時亦不可失也。孺子其圖之。公子重耳對客曰。君惠弔

亡臣重耳身喪父死不得與於哭泣之哀以爲君憂父死之謂何或敢有他志以辱君義稽顙而不拜哭而起起而不私子顯使者公子縶字也以致命於穆公穆公曰仁夫公子重耳夫稽顙而不拜則未爲後也故不成拜哭而起則愛父也起而不私則遠利也

臣按重耳拒秦之言本受之於舅犯亦其天資仁孝故其哭泣拜跪皆合於義

左傳晉文公卒將殯於曲沃出絳柩有聲如牛

十餘使大夫拜曰君命大事將有西師過軼我擊之必大捷焉僖公三十有二年子墨衰絰子襄公也敗秦師于殽遂墨以葬文公晉于是始墨二十有三年

臣按晉襄公以凶服從戎故墨染其衰而加絰後遂以爲常俗春秋傳記禮之所由變故曰始且以父死而忘秦施其亦不愛其親之甚矣

立敬歸之娣齊歸之子公子稠稠啕公名穆叔不欲曰是人也居喪而不哀在感而有嘉容是謂不

度。不度之人。鮮不爲患。此及葬三易衰。衰衽如故。衰。於是昭公十九年矣。猶有童心。君子是以知其不能終也。襄公三十一年。

臣按乾侯之辱。兆於此矣。昭十一年五月。齊歸薨。大蒐于比蒲。傳曰。非禮也。公於嚴父慈母。膝下之愛。已薄。卒致富貴離其身而社稷之不保。宜也。

東漢清河孝王慶。常以貴人（慶母宋氏。）葬禮有闕。被誣自殺。葬于樊濯聚。每竊感恨。至四節伏臘。輒祭於私室。竇氏誅後。始令乳母於城北遙祠及竇太后崩。慶求土冢致哀。帝許之。詔大官四時給祭具。慶垂涕曰。生雖不獲供養。終得奉祭祀。私願足矣。欲求作祠堂。恐自同恭懷梁后（和帝母。梁貴人。）之嫌。遂不敢言。泣向左右。以爲汝南之恨。後病。謂舅宋衍曰。清河坍（音婢。）薄。願乞骸骨於貴人冢傍。下棺而已。朝廷大恩。猶當應有祠室。庶母子并食。魂靈有所依庇。死復何恨。乃上書太后曰。臣國土下濕。願乞骸骨。從貴人於樊濯。及今日日尚

能言視冒昧干請。命在呼吸。願蒙哀憐。遂蘧。

臣按清河沒不忘親。庶幾於終身之慕矣

記曰。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謚之以孝

宜哉。

濟北孝王次。釐王子。九歲喪父。至孝。建和元年。梁太后下詔曰。濟北王次。以幼年守藩。躬履孝道。父沒慟哀。焦毀過禮。草廬土席。衰杖在身。頭不櫛沐。體生瘡腫。諒闇以來。二十八月。自諸國有憂。未之聞也。朝廷甚嘉焉。書不云乎。用德彰厥

善。詩云。孝子不匱。永錫爾類。今增封五千戶。賜其土宇。以慰孝子惻隱之勞

魏曹休。年十餘歲。喪父。獨與一客擔喪。假葬。携將老母渡江。至吳。休祖嘗爲吳郡太守。休于太守舍。見壁上祖父畫像。下拜涕泣。同座者皆嘉歎焉。喪母至孝。帝文帝曹不。使侍中奪喪服。使飲酒食肉。休受詔而形體益憔悴。乞歸譙葬母。帝復遣越騎校尉薛喬。奉詔節其憂哀

吳孫登權長子也。魏黃初二年。以權爲吳王。拜

登中郎將封萬戶侯。登辭侯不受。是歲立登爲
太子。權遷都建業。徵上大將軍陸遜輔登。鎮武
昌。後弟慮卒。權爲之降損。登晝夜兼行。見權悲
泣。因諫曰。慮寢疾不起者。此乃命也。方今荆上
未一。四海喁喁。而陛下減損大官肴饌。過于禮
制。臣竊憂惶。權納其言。爲之加膳。住十餘日。欲
還西。遜深白陳乞以久離定省。子道有闕。又陳
陸遜忠勤。無所顧憂。權遂留焉。初。登所生庶賤。
徐夫人少有母養之恩。後徐氏以妒廢。處吳而
步夫人最寵。步氏有賜。登不敢辭。拜受而已。徐
使至。所賜衣服。必沐浴服之。登將拜太子。辭曰。
本立而道生。欲立太子。宜先立后。權曰。卿母安
在。對曰。在吳。權默然。立凡三十三年卒。謚曰宣
太子。

臣按蜀漢爲正統所在。魏且不得稱帝。而
吳又受魏封。登雖爲太子。宜在諸侯之列。
其於愛弟之卒有號泣之正諫焉。慈母之
廢有隱痛之微辭焉。亦可爲愛親以德也。

晉新野莊王歆母滅太妃薨居喪過禮以孝聞
齊獻王攸文帝子景帝無子命攸爲嗣及景帝崩
攸年十歲哀動左右奉景獻羊后於別第事后
以孝聞居文帝喪哀毀過禮杖而後起左右以
稻米乾飯雜理中丸進之攸泣而不受太后自
往勉諭曰若萬一加以他疾將復如何宜遠慮
深計不可專守一志常遣人逼進飲食司馬稽
喜又諫曰毀不滅性聖人之教且大王地即親
密任惟元輔四夫猶惜其命以爲宗祧況荷天
下之大業輔帝室之重而可盡無極之哀與顏
閔爭孝也喜躬自進食攸不得已强爲之飯喜
退攸謂左右曰稽司馬將令我不忘居喪之節
得存區區之身耳
梁吳平侯景居喪以毀聞子勵位太子洗馬母
憂去職殆不勝喪每一思至必徒步之墓或遇
風雨什卧中路坐地號慟起而復前家人不能
禁景特所鍾愛使左右節哭景薨于郢鎮或以
路遠祕其凶問以疾漸爲辭勵乃奔波届於江

夏不進水漿者七日。廬于墓所。親友隔絶。會叔父曇詔獄。勵乃率昆弟羣從詣大理。雖門生故吏莫能識之。後襲封。對揚王命。悲慟嗚咽。傍人亦爲隕涕。

安成康王秀。年十三。吳太妃亡。秀母弟始興王憺。時年九歲。與秀並以孝聞。居喪累日不進飲食。慈母陳太妃薨。水漿不入口六日。居喪過禮。武帝優詔勉之。秀將之雍州。薨於道。憺聞喪。自投於地。不飲不食者數日。傾財産賻送部伍大小。皆取足焉。天下稱其悌。

臣按二王同母。並以喪致其哀。稱孝。若憺之克恭厥兄。制喪紀。益見其能愛親矣。

宜豐侯脩性至孝。年十一。丁所生徐氏艱。自荊州反葬中江。遇風前後部伍多致沉溺。脩抱柩長號。血淚俱下。隨波蕩漾。終得無他。葬訖。因廬墓次。先時山中多猛獸。至是絶迹。野鳥馴狎棲宿簷宇。武帝嘉之。以頒告宗室。

南海王大臨年十一。遭左夫人憂。哭泣毀瘠。以

孝聞。

義安王大昕年四歲母陳夫人卒哀毀有若成人晨夕涕泣眼爲之傷及武帝崩立昕奉慰簡文嗚咽不自勝左右莫不掩泣。

鄱陽王伯山遭所生憂居喪以孝聞後主往弔之伯山號慟殆絶。

魏艾陵伯子華母房氏舍就親人飲食夜遂大吐以爲中毒母甚憂懼子華遂掬吐盡啖之其母乃安。

任城王雲少聰慧年五歲景帝崩號哭不絶聲太武抱之曰汝何知而有成人之意也大妃盖氏薨表求解任獻文不許雲悲號慟哭乃許之。

長子澄居喪以孝聞母大妃孟氏薨居喪過毀當世稱之子東阿縣公順幷犬常卿以父憂去職哭泣嘔血身自負土時年二十五使有白髮免喪拙去不復更生世人以爲孝思所致後爲吏部尚書兼右僕射及士省登階向榻見榻甚故問都令史徐仵起仵起曰此榻脊經先王坐。

順即哽塞涕泗交流久而不能言遂令換之。

臣按任城父子繼王遽孫東阿重踐省階永世克孝有光史傳矣。

彭城王勰生而母潘氏卒。其年獻文崩。及有所知。敕求追服。文明太后不許。乃毀容憔悴。心喪三年。不參吉慶。孝文大奇之。

臨淮康王昌好文學。居父母喪。哀號孺慕。悲感行人。

臨淮王彧爾朱天洛殺害元氏。彧撫膺慟哭。遂弃梁。梁武帝見彧于樂遊園。因設宴樂。彧聞聲歔欷。涕淚交下。梁武爲之不樂。彧表啓常云。魏臨淮王。及知莊帝踐祚。彧以母老請還。辭旨懇切。梁武惜其人才。又難違其意。遣僕射徐勉私勸。彧留。彧曰。死猶顧北。況於生也。梁武乃以禮遣還。彧性至孝。自經違離。不進酒肉。憔悴容貌。見者傷之。

齊趙郡王琛子叡爲神武所愛養於宮中。令游

氏母之年四歲未嘗識母。其母魏華山公主也

其從母姊戲謂曰汝是我姨兒何倒親游氏叔因訪問遂失精神神武疑其感疾叔曰見無患苦但聞有所生欲得暫見神武驚命元夫人至就宮見之叔前拜跪因抱頸大哭神武甚悲傷謂平秦王曰此兒至孝吾子無及者叔讀孝經至資於事父輒流涕獻欷十歲喪母神武親詣領軍府爲發哀舉聲慟絶水漿不入口神武與武明太后慇懃敦勸方漸順旨居喪長齋骨立杖而後起神武令帝山王與同卧起日夜檢之并敕左右不許進水雖絶激午輒不食由是神武食必呼與同案神武崩哭泣嘔血及葬將婚貌有戚容文襄謂曰我爲爾娶鄭述祖女何嫌而不樂對曰自痛孤遺方從婚冠彌用感切言未卒嗚咽不自勝文襄爲之憫然天統中追贈父琛假黃鉞母元氏追贈趙郡王妃謚曰貞昭有司備禮儀至墓拜受時隆冬盛寒叔跣步號哭面皆破裂嘔血數升及還不堪黍謝淸河王岳性至孝母疾衣不解帶哀毀骨立神

武憂之每日使人勞勉。

周郃惠公顯性至孝。居德皇后喪。哀毀過禮。德皇帝與衛可環戰。墜馬。顯與數騎奔救。乃免。顯遂戰沒。子什肥。事母以孝聞。文帝入關。不能離母。遂留晉陽。導子廣。初廣母李氏以憂患而成疾。遂双廣。居衰加篤。乃以毀薨。世稱母爲廣病。廣爲母死。慈孝之道極于一門。護母閭與皇第四姑及諸戚屬並沒齊。皆被幽繫。護居宰相後每遣使尋求。莫知音息。後並許還朝。

且請和好四年皇姑先至。齊主以護權重。乃留其母以爲後圖。仍令人爲閻作書與護曰。吾十九入汝家。今已八十矣。凡生汝輩二男二女。今日日下不睹一人。與言及此。悲纏肌骨。舍悲抱戚。多歷年祀。禽獸草木母子相依。吾有何罪。與汝分隔。今復何福。還望見汝。世間所有。求皆可得。母子異國。何處可求。假汝貴極公王。富過山海。有一老母。八十之年。飄然千里。死亡旦夕。不得一朝暫見。一朝同處。寒不得汝衣。饑不得汝

食。汝雖窮榮極盛。光耀世間。汝何用爲。於吾何益。吾今日之前。汝既不得申其供養。事往何論。今日以後。吾之殘命。惟繫于汝。戴天履地。中有鬼神。勿云冥昧。而可欺負。楊氏姑今雖炎暑。猶能先發關河阻遠。隔絶多年。書俟常體。慮汝致感。是以每存欵質。兼亦載吾姓名。當識此理。勿以爲怪。護性至孝。得書悲不自勝。左右莫能仰視。報書云。區宇分崩。遭遇災禍。違離膝下。三十五年。受形稟氣。皆知母子。誰知薩保（護字。）如此不孝。宿殃積戾。上嬰慈母。但立身立行。不負一物。神明有識。宜先哀憐。而子爲公侯。母爲俘隸。熱不見母熱。寒不見母寒。衣不知有無。食不知饑飽。泯然天地之外。無由暫聞。晝夜悲號。繼之以血。分懷寃酷。終此一生。死若有知。冀奉見于泉下耳。不謂齊朝解網。惠以德音。並辭哀放。初聞此旨。魂爽飛越。號天叩地。不能自勝。伏讀未周。五情屠割。當鄉里被敗之日。薩保年已十歲。隣曲舊事。猶自記憶。況家門禍難。親戚流離。奉辭

時節先後慈訓。刻肌刻骨。常纏心府。天長喪亂
四海橫流。太祖乘時。齊朝撫運。原其事迹。非相
負背。薩保身居重任。職當憂責。至於歲時稱慶
子孫在庭。顧視悲摧。心情斷絕。胡顏履戴。負媿
神明。齊朝沛然之恩。既已沾洽。愛敬之至。施及
旁人。草木有心。禽魚感澤。況在人倫。而不銘戴
有國有家。信義爲本。伏慶來期。已應有日。一得
奉見慈顏。永畢生願。生死骨肉。豈過今恩。負山
戴岳。未足勝荷。二國分隔。理無書信。主上以彼
朝不絕母子之恩。亦賜許奉答。不期今日。得通
家問。伏紙嗚咽。言不宣心。蒙寄薩保別時所留
錦袍表。年歲雖久。宛然猶識。抱此悲泣。至於拜
見。事歸忍死。知復何心。母至舉朝慶悅。大赦天
下。護與母睽隔多年。一朝聚集。凡所資奉。窮極
華盛。每四時伏臘。武帝親率諸親戚。行家人禮。
稱觴上壽。榮貴之極。振古未聞。

臣按護與母闊二國分隔。觀其書詞往復。至情眞款。溢於楮墨。迄乎復合。舉朝稱慶。

人主爲之肆赦舉觴窮榮極盛可以償前
痛矣然護專權怙寵不知持盈之道親歿
之後身陷大僇而母祀且至於不可問迹
其所爲不過世人之愛其親非孝子之愛
其親也

唐韓王元嘉在潞時年十五聞太妃病涕泣不
食居喪毀甚太宗數慰勉

臣按元嘉武后垂拱中徙絳州刺史糾合
宗室舉兵謀泄后遣命自殺神龍初追復
爵土其舉兵義也使其婿武氏以守富貴
君子弗貴也夫喪致其哀大本立矣死義
而有後宜也

霍王元軌高祖崩去官毀瘠甚服除遂菜食布
衣終身至忌日輒累晝不進飲食

臣按魏徵稱元軌經學文雅漢河間東平
也至孝行曾閔不能過焉曾閔豈可及乎
其言亦少褒矣夫愛可及也敬爲難觀其
居喪盡禮久而彌至則元軌亦古人之亞

與。

武都縣伯禹。少孤。事母孝。居母喪。柴瘠。訖除。家人未嘗見顏笑。

曹成王皐事母大妃鄭。以孝聞。授衡州刺史。爲觀察使。謁劾貶潮州。會楊炎起道州爲宰相。知皐直復用爲衡州刺史。初御史覆訊皐懼憂其母。出則四服。入乃衣冠。貌言如平常。及爲潮。以遷入告。至是乃言其實。

太子弘始壬代。顯慶元年。立爲皇太子。受春秋左氏於率更令郭瑜。至楚世子商臣弒其君。喟而廢卷曰。聖人垂訓。何書此耶。瑜曰。孔子作春秋。善惡必書。褒善以勸。貶惡以懲。故商臣之罪雖千載猶不得滅。弘曰。然。所不忍聞。願讀他書。瑜拜曰。里名勝母。曾子不入。殿下眷孝天資。黜凶悖之迹。不存視聽。臣聞安上治民。莫善於禮。故孔子稱不學禮。無以立。請改受禮。

臣按弘始王代。其後又未及君天下。故附於諸侯之例。若諸王之子。未嗣王而卒者。

亦倒書也。

宋熙懿王子惟吉。太祖崩。惟吉裁六歲。晝夜哀號。孝章皇后慰諭再三。始進饘粥。惟吉性至孝。孝章皇后。撫養備至。親爲櫛沐。咸平初。以太祖孝章后畫像服玩器用賜惟吉。歲時奠享。哀慕甚至。每誦詩至蓼莪篇。潸泗交下。宗室推其賢孝。

周恭肅王元儼事母王德妃孝。妃每有疾。躬侍藥。晨夕盥潔。焚香以禱。至憂念不食。既喪。哀戚過人。

鎮恭懿王元偓。子允弼。丁母憂。悲痛不勝喪。因辭起復。母葬有日。而允弼病篤。顧諸子。以不得終大事爲恨。子宗景事母孝。居喪如不能勝。居第火災。急赴家廟。不恤其他。火亦不爲害。

東陽郡王宗悌。所生母早卒。宗悌不識也。問父婢。語平生。輒掩泣。繼得其肖貌。繪而奉之。如生。

昭成太子元僖無子。以允成子宗保爲孫。宗保子仲鞠。好學能詩。事親居喪。以孝聞。

濮安懿王允讓長子宗懿宗懿次子仲汾居父喪鄰於毀瘠。

宗懿子仲佺父歿不食者數日。母葬時天大雪步泥中扶翼道路歎惻。

宗暉子仲璣父喪哀痛不能勝纔服除而卒。

景王杞從上幸青城及上皇徽宗出郊杞日侍左右衣不解帶食不食肉上皇製發願文遣祈天請命之意以授杞杞頓首泣及北行鬚髮盡白。

遼人皇王倍太祖長子太祖計至即日奔赴山陵倍知皇太后欲立德光太宗乃謂公卿曰大元帥功德及神人中外攸屬宜主社稷乃與羣臣請於太后而讓位焉後浮海歸唐雖在異域常思其親問安之使不絕。

臣按史臣論曰自古新造之國一傳而太子讓豈易得哉遼之義宗可謂盛矣倍追諡讓國皇帝廟號義宗東書浮海寄跡他國思親不忘問安不絕其心甚有足諒者焉臣以爲泰伯之讓承太王也倍之讓承母后也浮海

之舉其諸荆岘之遊乎。守節之義。皆本於事親之孝也。

元。世祖嫡子眞金。少從姚樞竇默受孝經。中統三年。封燕王。常從幸宜興。世祖不豫。憂形於色。夕不能寐。問母皇后。暴得風疾。即悲泣。衣不及帶而行。

臣按眞金後爲太子。追謚裕宗。此其居藩時之孝行。故附著之

以上諸侯之愛親